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4年11月13日、11月14日、11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征询，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策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4年11月13日、11月14日、11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所处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策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及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造成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经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 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4年11月13日、11月14日、11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防范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四、 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